

生醫轉譯研究中心
116 年度實驗室清潔勞務採購案
投標標價清單
(案號：BTRC11513057J)

本清單應依下列規定填寫：

- 一、由投標廠商填寫後投標。其中項目、標的名稱、規格及數量各欄得由招標機關先行填寫供廠商投標。本清單可由廠商自行影印加頁填寫。
- 二、本清單所標示之總價，應包括招標文件所規定之所有應由廠商得標後辦理之履約事項之價金，不論該等事項是否已於本清單明確標示。
- 三、有下列情形者，應分項填寫本清單：(1)招標文件規定之主要部分；(2)招標文件規定應分項標示價格之項目；(3)訂定底價確有困難而不訂底價之特殊或複雜案件；(4)以最有利標決標；(5)分包；(6)分批付款；(7)分批供應；(8)維修用零配件；(9)維護修理費用；(10)不含於總標價內之機關保留選購權項目(註明不含於總標價內)；(11)不含於總標價內之廠商建議選購項目(註明不含於總標價內)。
- 四、投標標的產地(敘明國家或地區)：
- 五、續前項，屬進口者，其出口國家或地區：
- 六、標價條件：依招標文件之規定。
- 七、契約價金受款人名稱：
- 八、契約價金受款人地址：

請廠商在此處 ↑ 蓋大小章

項目	標的名稱、規格及型號	數量	總價(單位：元)	備註
1	116 年度實驗室清潔勞務採購案 (詳招標規範)	1 式	此區請寫阿拉伯數字	含稅

總價：(以下金額請以正體中文填寫) 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拾、零

新 臺 幣	億	仟萬	佰萬	拾萬	萬	仟	佰	拾	元	整

※標價超過預算金額者為不合格標，不予減價機會。

※投標文件所載總標價之文字與號碼(阿拉伯數字)不符時，以文字為準。如以文字為數次表示之總標價不一致時，以最低額為準。

以下減價欄位僅供開標時於現場填寫，預先填寫者無效。

優先減價為新臺幣：

第一次比減價為新臺幣：

第二次比減價為新臺幣：

第三次比減價為新臺幣：

勞務採購報價明細總表

※ 請依下列項目詳細分析填寫

※ 合計金額與投標標價清單之總標價不一致者，以標價清單之中文大寫為準。

項次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說明
1-1	核酸先導設施實驗室清潔人力-薪資	人力	12			1. 每月 1 人力(1 人力為 8 小時)，1 年共 12 人力。 2. 工作區域: 本中心核酸先導設施實驗室團隊使用之實驗室及辦公室。
1-2	核酸先導設施實驗室清潔人力-廠商營運成本含勞健保費等	人力	12			包含廠商負擔之勞工保險費、就業保險費、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費、健保費、勞工退休金、雇主意外責任險、團保。
1-3	核酸先導設施實驗室清潔人力-廠商管理及營運成本	月	12			包含廠商負擔資遣費用、休假獎金、制服、利潤、行政管理費用及工具維護租用等廠商管理及營運成本。
1-4	項目 1-1~1-3 營業稅金	式	1			
小計						
2-1	總務室實驗室清潔人力-薪資	人力	24			1. 每月 2 人力(1 人力為 8 小時)，1 年共 24 人力。 2. 工作區域: 本中心 A 棟 4-6 樓、B 棟 4 樓、B 棟 6-7 樓總務室暫管實驗室。 3. 特殊人力資格: 須有具 2 年以上 BSL-2 實驗室/工作經驗。
2-2	總務室實驗室清潔人力-廠商營運成本含勞健保費等	月	12			包含廠商負擔之勞工保險費、就業保險費、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費、健保費、勞工退休金、雇主意外責任險、團保。
2-3	總務室實驗室清潔人力-廠商管理費用含行政費用等	月	12			包含廠商負擔資遣費用、休假獎金、制服、利潤、行政管理費用及工具維護租用等廠商管理及營運成本。
2-4	項目 2-1~2-3 營業稅金	式	1			
小計						
3-1	核心共儀設施實驗室清潔人力-薪資	小時	768			1. 每月總工作時數上限為 64 小時，1 年共 768 小時。採時薪制實支實付，依實際執行小時按月計算。 2. 工作區域: 核心共儀所使用之實驗室及辦公室。
3-2	核心共儀設施實驗室清潔人力-廠商營運成本含勞健保費等	月	12			包含廠商負擔之勞工保險費、就業保險費、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費、健保費、勞工退休金、雇主意外責任險、團保。
3-3	核心共儀設施實驗室清潔人力-廠商管理費用含行政費用等	月	12			包含廠商負擔資遣費用、休假獎金、制服、利潤、行政管理費用及工具維護租用等廠商管理及營運成本。
3-4	項目 3-1~3-3 營業稅金	式	1			
小計						
4-1	抗體研發平台核心設施實驗室清潔人力-薪資	小時	768			1. 每月總工作時數上限為 64 小時，1 年共 768 小時。採時薪制實支實付，依實際執行小時按月計算。 2. 工作區域: 抗體研發平台核心設施所使用之實驗室及辦公室所使用之實驗室及辦公室。

4-2	抗體研發平台核心設施實驗室清潔人力-廠商營運成本含勞健保費等	月	12			包含廠商負擔之勞工保險費、就業保險費、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費、健保費、勞工退休金、雇主意外責任險、團保。
4-3	抗體研發平台核心設施實驗室清潔人力-廠商管理費用含行政費用等	月	12			包含廠商負擔資遣費用、休假獎金、制服、利潤、行政管理費用及工具維護租用等廠商管理及營運成本。
4-4	項目 4-1~4-3 營業稅金	式	1			
小計						
總計						

"備註：

履約期間:116年1月1日至116年12月31日

※已明訂勞工實際領取之薪資、勞健保費用、退休提撥金…等固定費用之權益事項。

※依「公共工程技術服務採購契約範本」規定，項目1-1、2-1、3-1、4-1廠商支付人力薪資不得低於116年最低工資之1.1倍。

※項目1-2、2-2、3-2、4-2。派駐勞工如其年齡或身分條件屬依法免投保、繳納各項費用，或廠商未依法為其勞工投保、繳納各該費用者，該項費用廠商自負賠償勞工之損害。"